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解除限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5-036），经事后审核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告正文中可转让时间存在错误，现将公告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“一、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。

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2,830,00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4.52%，可转让时间为2015年10月10日。”

更正后：

“一、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。

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2,830,000.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4.52%，可转让时间为2015年10月12日。”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0月8日